

层培训长效机制,推动新形势下财政基层培训工作深入开展为主题,全面总结了上年度财政基层培训工作,通报了3大培训的考评情况,重点部署财政基层培训工作。

(二)制定相关文件,促进长效机制建设。制定印发《关于加强财政基层培训师资队伍建设的意见》《关于进一步加强财政基层培训教材建设的意见》《基层财政干部远程网络专项培训工作方案》和《2014年财政基层培训内容要点(供各地参考)》等文件。

(三)开展绩效考评,督导培训工作开展。组织力量对各地上年度3项培训进行了绩效考评工作。在各地报送材料自评的基础上,按照初评、复评、终评3环节组织了量化考评工作,对照《财政基层培训工作考核评价办法》标准,规范工作流程、严格工作程序,最大限度减少自由裁量权,努力实现公平、公正、科学、规范的考评目标。

(四)推进信息管理,规范培训工作开展。制定印发《财政基层培训信息管理系统管理办法(试行)》。年初提出明确要求,引导督促各地积极使用培训信息管理系统。年中根据各地实际录入情况,对培训信息管理系统使用情况进行了通报,切实提高各地对使用培训信息管理系统的重视程度。

(五)加大宣传力度,营造工作合力。加强财政基层培训工作的宣传力度,全年编发《财会教育信息》12期。同时,利用机关党委《政工信息》、函校网站、《中国财经报》《中国会计报》等进行专题报道。

二、做好示范培训,着力提质增效

(一)加强需求调查,科学设计课程。以基层单位的组织需要和岗位需求为基础,通过发放培训需求调查表,普遍了解基层干部的个人学习需求,有针对性地设计培训课程,尽最大努力满足各方所需。

(二)深化培训内容,强化信念教育。结合新一轮财税体制改革宣传,专门设计财税改革系列专题,以《深化财税体制改革总体方案》《预算法》修正案等为重点。同时,举办的所有示范性培训将理想信念、廉政教育及作风建设相关内容贯穿其中。

(三)丰富培训方式,提升培训效果。在常规的课堂讲解、交流研讨等培训基础之上,根据培训需要,开展破冰训练、开辟学习园地、探索指导型学习模式、组织现场教学活动等。

三、做好政策执行反馈工作

(一)延伸培训链条,征询意见建议。示范性培训均采取召开学员座谈会、组织座谈讨论及发放调查问卷等形式,直接听取基层干部对财政政策在执行中存在的问题及完善政策的意见、建议。全年召开5次学员座谈会及小组讨论,发放调查问卷360份,回收293份。

(二)做好整理反馈,拓展培训成效。及时汇总归纳学员培训结束后意见建议,分别于上半年和下半年向财政部领导提交了2份综合性调研报告。上半年的《调研报告》得到5位部领导的批示。下半年《调研报告》得到分管部领导、党组成员、部长助理余蔚平批示,楼部长圈阅。开展政策执行反馈是函校重点工作之一,是函校开展示范培训贯穿全年的工作。

四、发挥远程教育网络作用,深化专项培训开展

(一)联合下发通知,部署推进工作。与预算司联合下发了《关于开展预算绩效管理远程网络培训工作的通知》,要求各地充分利用函校远程教育网络平台,积极开展培训,逐步扩大培训范围,推进各地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

(二)聚焦重点难点,推进工作开展。坚持主动沟通、及时跟进、持续管理的工作原则,采取多种方式推进工作;对培训组织管理、学员学习等各方面的问题及时在线解答;定期统计通报各地参训学员选课学习情况,鼓励各地积极督促本地区学员参加学习。

(三)优化功能设计,方便自主学习。结合网络学习中遇到的一些实际情况,增加省市级学员网络学习课程学时的统计管理功能;增加学员注册直通车、开通手机移动课程等。

五、强化教学研究,提高保障水平

(一)完善教材体系,做好培训保障。完成《乡镇财政业务操作规程》《村财务公开和民主理财》《村集体经济组织“三资”管理》等3本教材的审稿工作及《乡镇财政资金监管》《基层财政干部能力素质提升》《村集体经济组织报账员实务》《村集体经济组织会计实务操作案例》等4本教材的印刷出版工作。

(二)开展课题研究,推动工作创新。一是组织上年度课题评审工作。对上年度给予重点支持的10个课题研究项目进行结题评审。二是完成2014年度重点课题立项并举办课题研究启动仪式。在广泛听取各方意见和建议的基础上,将“财政基层培训课程体系建设”作为2014年财政基层培训重点课题进行立项,组织开展专题研究。举办了课题研究启动仪式暨课题组工作协调会。

(三)组织课件征集,创新评审方式。举办了财政基层培训课件(教案)制作培训班,来自全国26个省(自治区、直辖市)的74个课件在班上进行交流展示和评选;并对评选出的获奖课件(教案)给予表彰和奖励,同时对认真负责开展本地区课件(教案)征集遴选工作的组织单位给予了表彰和奖励。

此外,开展了2期会计人员继续教育培训,累计培训部机关、部属企事业单位持证人员467名。同时,按照国管局各培训单位分组互查的要求,与兄弟单位组织3次互查工作,建立了财政部会计持证人员信息管理档案。

(中华会计函授学校供稿)

全国预算与会计研究会

2014年,全国预算与会计研究会(简称全国研究会)认真学习新预算法,不断加强自身建设,紧紧依靠财政部各司局和地方财政厅(局)及研究会的支持,圆满完成全年各项工作任务。

一、召开座谈会,部署年度工作计划

2014年3月,全国研究会在北京召开地区工作座谈会上,常务副会长冯秀华作了题为《研究会工作要更好地为财政改革发展服务》的报告。报告全面汇报了上年的工作,布置了2014年的工作任务,落实2014年两个重点课题计划。与会代表在听取报告的基础上结合新形势和新任务,提出很多好的建议和意见。

二、完成重点课题研究,为财政改革发展服务

(一)开展“深入推进政府预决算信息公开”课题研究。参加课题研究的有北京、河北、黑龙江、上海、安徽、福建、湖南、广东、四川、云南、陕西等12个省市成员单位。课题选题准确,问题切中要害,建议切实可行,既有理论分析,又有实际研究。课题还对主要市场经济国家做法做了整理,对进一步推进我国开展预算公开具有重要的参考作用。

(二)开展“加入GPA(政府采购协议)对我国财政经济的影响与对策建议”课题研究。加入GPA是我国政府在2001年加入世贸组织(WTO)谈判时的承诺。2014年初,财政部国库司委托全国研究会承担此课题。成立了以冯秀华为组长、财政部预算司制度处、北京市财政局研究会、上海市财政局研究会、国库处及有关专家为组员的课题组。该课题涉及范围大,内容新,既有国内的,又有国际的;既涉及中央部门,又涉及地方政府。研究人员收集查阅了大量国内外文件资料,经过多次座谈研讨,于11月中旬形成报告。该课题报告思路清晰、结构完整、观点明确,对我国加入GPA从宏观层面的应对策略以及如何相应进行财政管理改革都提出了建设性的意见,对我国开展加入GPA谈判和财政管理改革具有参考价值。

三、办好《预算管理会计》期刊

2014年,《预算管理会计》期刊积极宣传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财政改革与发展的方针政策和财政部的具体部署;宣传财政支持“三农”正策、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社会保障管理;宣传县乡财政管理经验,为基础干部搭建学习交流的平台。全年共发表文章291篇。

四、加强组织制度建设,提高队伍综合素质

2014年,全国研究会注重加强队伍建设和制度建设,新增多名专业人员,整体综合研究能力进一步加强。内控制度建设进一步完善,人事管理、财务管理、月刊征订发行等各项制度更加具有规范性、操作性和实用性。

五、做好课题资料汇编工作

上年会同财政部预算司开展“逐步将地方政府债务收支纳入预算管理”课题研究,形成了具有实用价值的研究报告。该报告分析了的地方政府债务现状及成因,归纳了地方政府债务管理存在的问题和难点,对国外债务管理与我国现状进行了比较分析,总结了北京、云南等14省(区、市)债务管理的观点和做法,详细阐述了我国地方债务纳入预算管理的思路 and 办法,提出了加强地方政府债务管理的对策和意见。2014年做好该课题的汇编工作。

六、积极推进地方研究会工作

全国研究会十分重视推动地方研究会的工作,采取联合攻关的形式,积极组织和推动地方研究会开展课题研究,形成了以上带下、以下促上,上下结合、互相支持的良好机制。2014年,全国研究会积极推动地方研究会适时换届,支持和鼓励地方研究会开展以学习新修订的《预算法》为主要内容的业务培训。地方研究会进一步加强组织建设。理论研讨更加活跃,调查研究深入扎实,制度建设更加完善,智库参谋作用进一步发挥。许多省市研究会还制定了《研究会工作规则》,建立起职责明确、分工合理、程序清晰的工作机制。

(全国预算与会计研究会供稿)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4年,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简称中总协)紧紧围绕财政会计中心工作,主动服务财政会计改革大局,有力推动总会会计师事业发展,大力加强管理会计工作,推进企业建立、完善现代企业制度,坚持求实创新,不断开拓进取,各项工作开局良好。

一、推进组织建设,夯实发展基础

(一)顺利完成中总协换届工作。2014年2月20日,中总协召开了第五次全国会员代表大会。会议通过了中总协第四届理事会工作报告、财务报告和章程修订草案。选举产生了以刘红薇为会长的第五届理事会。党组书记、副部长张少春在会上宣读了楼继伟部长“服务市场、服务经济、全面开创行业发展新局面”的重要讲话。部党组成员、部长助理余蔚平在会上发表了题为“承前启后、继往开来、谱写总会会计师事业新华章”的讲话。

(二)积极促进地方协会建设。中总协将加强组织建设的重点放在尚未成立总会会计师协会的16个省级地区。会长、副会长、秘书长及秘书处有关领导亲自赴有关地方财政厅考察,指导地方协会筹建工作。

(三)积极推进分会建设。根据业务需要,2014年,中总协批准成立了冶金和煤炭两个行业分会;批准远洋分会更名为航运物流分会,中总协副会长、中远集团总会会计师孙月英当选为航运物流分会会长。

(四)加强对分会的监督管理,规范和促进分会开展活动。2014年中总协修订了《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分会管理办法》《会费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

(五)不断扩大协会覆盖面。积极联系,发展会员。截至2014年底,国资委直属114家中央企业中已有近100家人会,中总协会员人数超过1万人。

(六)组织召开两次通讯式常务理事会议,审议并通过11项重要议案。

(七)推出一批优秀学术成果。组织完成上年度中国总